附件6

**2021年度澧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单位名称：（盖章）

2022年6月24日

（此页为封面）

**2021年度林业科技推广中心单位整体支出**

**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

（一）的机构、人员情况

澧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是澧县林业局下属的二级独立核算单位，执行政府会计制度，属全额事业拨款单位。全额事业编制10人，现有在职人员15人，退休人员8人。

1. 主要职责

本单位的职责是推广先进林业技术，开展林业技术培训；林业新品种的引进和推广；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。

1. 部门财务情况

2021年共实行财政收入204.26万元，其中预算内拨款204.26万元，预算外拨款0万元，未纳入财政指标管理的其他收入 0万元。2021年实行各类支出204.26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204.26万元，无剩余资金结转到2022年。

（四）绩效目标

本部门的总目标是推广和应用先进林业生产技术；做好王家厂镇长乐村108亩林业示范基地的管护工作；做好澧水河畔压浸平台2公里苗木示范区的管护工作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

 1、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2021年实现收、支总计171.55万元（含结转结余），分别比上年的收、支总计154.02万元（含结转结余）增加17.53万元，增加11.14%，主要原因是工资和绩效奖励增加。

运转经费34.35万元，其中经费拨款11.55万元、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1.2万元，用上级补助收入弥补22.8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3.55万元、印刷费1.5万元、水费0.1万元、电费1.6万元、邮电费1.2万元、工会经费0.67万元、差旅费1.6万元、维修费1.74万元、会议费0.5万元、培训费0.98万元、公务接待费2万元、专用材料费12.8万元、党建经费1.12万元、另外其他支出1.2万元。

安排政府采购支出1万元。

2、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1年共实行财政收入204.26万元，其中预算内拨款204.26万元，预算外拨款0万元，未纳入财政指标管理的其他收入 0万元。2021年实行各类支出204.26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204.26万元，无剩余资金结转到2022年。

3、“三公经费”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

2021年单位“三公”经费总预算2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2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没有编制公务用车购置费。 “三公经费” 实际支出为1.3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

无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。

1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 无。

1.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。
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2021年共实行财政收入204.26万元，其中预算内拨款204.26万元，预算外拨款0万元，未纳入财政指标管理的其他收入 0万元。2021年实行各类支出204.26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204.26万元，无剩余资金结转到2022年。

2021年本部门的总目标是推广和应用先进林业生产技术；做好王家厂镇长乐村108亩林业示范基地的管护工作；做好澧水河畔压浸平台2公里苗木示范区的管护工作。

七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基地管护工作不到位，主要原因是距离办公场所较远，需要人员进一步加强，待改进。

1. 下一步改进措施

进一步加强管护，基地实行专人专管。

1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我单位严格按工作进度执行预算，按时发放工资、缴纳人员社会保障资金，严格及时支付相关费用。认真分析评价季度支出，并按评价结果调整支出进度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的完成。以节约为本，压缩公用经费支出，严格执行单位《勤俭节约管理制度》，特别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加强公务接待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，控制接待费用。2021年本单位无超预算列支“三公”经费。

十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

报告需要以下附件：

1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

2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3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（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）